



张家口市司法局强化行政执法监督

力促规范执法 护航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郑超 贡龙）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而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作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保障，一头连着政府，一头连着群众，直接关系着群众对党和政府的信任、对法治的信心。2024年，张家口市司法局以服务经济发展为导向，着力完善营商环境法治体系建设，进一步强化法治保障，加强法律服务供给，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营造高效透明、公平公正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该局组织开展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行动，专门印发了《张家口市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深入开展行政执法重点领域监督检查。从2024年6月份开始，张家口市司法局先后多次组织执法部门进行互查互评，组成督察组严肃查处“运动式、一刀切、选

择性”等不规范执法行为，全面提升全市行政执法质量。截至目前，该局通过监督检查行政处罚案卷，对发现问题下发督办函，推动问题整改到位，为持续推进全市严格规范公正文明行政执法，打造优质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了有力保障。

该局常态化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不断提高行政执法案卷质量，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该局以案卷评查为契机，聚焦短板弱项，持续加大执法监督力度，切实提升依法履职能力。截至目前，该局共召开全市案卷评查会议2次，重点领域行政执法人员评查会议10余次，先后对19个县区的多个领域的204本行政处罚案卷进行了集中评查，下发行政执法督办函，询问执法人员，推动以评查促规范，以规范促提升，不断强化行政

执法人员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着眼规范设定全市行政裁量权基准，该局按照本区域和各部门行政管理实际，按照裁量涉及的不同事实和情节，对法律、法规、规章中的原则性规定或者具有一定弹性的执法权限、裁量幅度等内容进行细化量化，并依照此工作标准制定印发了《张家口市规范罚款专项行动方案》，要求各执法部门依据法律法规规章的修订，重新调整行政裁量权基准，做到行政执法事项与行政裁量权统一。全市32个行政执法部门均编订完成了2024年行政裁量权基准，确定了行政处罚事项3414项，让执法更规范。

为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加强罚没财物管理，强化行政执法监督，促进依法行政，该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省司法厅、省财政厅《关于组织开展全省罚没行为核查暨罚没许可证年检工作的通知》要求，联合市财政局印发《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全市罚没行为核查及罚没许可证年检的通知》，对市直41个罚没主体单位的罚没许可证进行了年检，重点核查了罚没主体资格、罚没财物收支情况、票据使用情况，并将年检结果及时进行了公告。

下一步，张家口市司法局将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以执法规范为关键，以监督提质为保障，聚焦涉企行政执法监督“切口”，把经营主体的“法治需求”变为对执法部门的“法治要求”，以行政执法监督“硬功夫”提升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软实力”，让涉企执法更加规范、高效、透明，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赋能护航。

本报讯（记者 张世杰）2024年12月23日至27日，全国司法行政戒毒系统优势教育戒治项目“毒品成瘾程度测验”专项培训暨实践教学在石家庄市举办，来自全国8个省（区、市）司法行政戒毒系统86名教育戒治业务骨干参加。

本次活动由河北省司法厅戒毒管理局主办，河北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承办，旨在落实司法部戒毒项目实践教学部署要求，促进教育戒治新技术新方法省际交流合作，推动我省优势教育戒治项目“毒品成瘾程度测验”在全国司法行政戒毒系统推广应用。

培训采取理论讲解、案例分析、观摩实训等多种形式，邀请来自华北理工大学、河北师范大学等单位的多名专家教授，为参训人员进行了专题授课。活动期间，参训人员还前往河北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进行了现场观摩和实践教学。参训人员表示本次培训理论内涵丰富、内容全面系统、专业水平突出，将把学习成果转化应用到实践工作中。

此次实践教学不仅为参训人员提供了学习交流的平台，更为推动戒毒工作的专业化、科学化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河北省司法行政戒毒系统将继续加强与各地戒毒机构的交流合作，共同探索毒品成瘾戒治的新路径、新方法，力争为构建和谐社会作出更大贡献。

全国司法行政戒毒系统优势教育戒治项目专项培训暨实践教学活动在冀举办

驻灵寿高校大学生法治文化节圆满落幕

历时3个月，6万余名学生积极参与



图为大学生代表在法治文化节闭幕式上进行诗朗诵，传播法治知识。

本报讯（赵智勇）2024年12月27日，为期三个月的驻灵寿高校大学生法治文化节落下帷幕。此次文化节闭幕式在石家庄科技信息职业学院举行，对相关参与作品进行了评比表彰。

驻灵寿高校大学生法治文化节由灵寿县司法局主办，石家庄科技信息职业学院、石家庄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石家庄经济职业学院等驻灵寿高校以及灵寿县融媒体中心、灵寿县法学会协办。文化节自2024年9月启动以来，驻灵寿各高校6万多名学生积极参与以“法治文化润校园 青春活力展风采”为主题的大学生法治文化活动，通过法治书法、法治绘画、法治短视频和法治文艺汇演等多种形式积极投身于法治文化活动中去。在此期间，各高校大学生共创作书法作品216幅、法治绘画作品158幅、法治短视频74件。经过相关专家评审，共评选出法治书法、法治绘画、法治短视频作品一等奖4个、二等奖8个、三等奖12个，优秀奖12个。石家庄科技信息职业学院被评为优秀组织奖。活动对在文化节中表现突出的优秀学生及团体进行了表彰。活动现场还安排了大学生文艺作品展演。

组织犯罪法的重大意义及主要内容，重点围绕“依法从严惩治黑恶势力”“严防黑恶势力深入基层”“防止未成年人遭受侵害”等内容进行深入浅出地解读。同时，结合实际案例，深入剖析黑恶势力对社会、家庭和个人造成严重危害，引导居民自觉遵守法律法规，鼓励他们踊跃揭发检举有组织犯罪行为，共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高碑店市司法局进社区开展主题普法

本报讯（郭然）为进一步提升社区工作人员和辖区居民对反有组织犯罪法的认知和理解，进一步筑牢反有组织犯罪的社会防线，2024年12月30日，高碑店市司法局组织工作人员到万和城社区开展“反有组织犯罪建设平安社会”法治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法治宣传志愿者通过设置法律咨询台、悬挂条幅、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向居民详细讲解反有

衡水市冀州区法治宣传进车站

本报讯（杨丽玉）为进一步加强公共交通安全管理，提升群众的法律意识和安全意识，2024年12月26日，衡水市冀州区司法局与冀州区交通局联合开展了“严禁携带烟花爆竹乘坐公共交通工具”主题法治宣传活动，旨在通过深入车站等人员密集场所，广泛普及相关法律法规，切实保障广大乘客的生命财产安全。

活动现场，区司法局与区交通运输局的工作人员手持宣传材料，来到了车站，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手册和现场解答等多种方式，向过往群众详细介绍了携带烟花爆竹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的危害性和法律责任。工作人员耐心地向

群众讲解烟花爆竹属于易燃易爆物品，一旦在公共交通工具上发生燃烧或爆炸，将给乘客的生命安全带来极大威胁。同时，他们还强调了治安管理处罚法和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关于禁止携带危险物品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的相关规定，以及违反这些规定可能面临的法律后果。

在宣传活动中，工作人员还向出租车司机和乘客发放宣传材料，并提醒他们时刻保持警惕，发现有人携带烟花爆竹等危险物品上车时，要及时向公安机关举报。

许多乘客表示，此次活动让他们深刻认识到携带烟花爆竹乘公交的危害，承诺将自觉遵守法规，维护公交安全。

晋州市司法局开展专职民调员培训

本报讯（冯仓福 吴星宇）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提升专职人民调解员的业务水平和矛盾纠纷化解能力，2024年12月26日，晋州市司法局召开全市专职人民调解员培训会。

会上宣读了《晋州市专职人民调解员管理规定》，通报了各乡镇（开发区）专职调解员2024年调解案件情况，对2024年的人民调解工作进

行了总结。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河北省调解专家李正波对各司法所专职人民调解员进行了培训，引导广大专职调解员秉持“法开头、理中间、情结尾”的理念从事调解工作，提高政治和法律理论素养，提高调解工作的亲和力。李正波还逐条讲解了调解案卷的规范书写方法，力促人民调解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制定“综合查一次”事项清单 推行“不打扰不缺位”监管

秦皇岛市海港区推进行政执法改革为企业减负

本报讯（田恩来）秦皇岛市海港区持续深化拓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成果，深入推进行政执法“综合查一次”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全面提升执法检查质量和效率。截至目前，该区共开展“联合式”重点领域集中检查68次，相关单位个体受检频次降低75%以上，有效减轻了基层部门和企业负担，降低了企业营运成本。

海港区明确检查机制，科学编制检查场景清单。该区以权责事项清单为基础，制定“综合查一次”执法检查事项清单，设定14个行政监管领域，明确联合事项、参与部门、检查方式等内容。借力数字平台高效赋能，该区科学编制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人员名录库，以《海港区评价企业名录》《海港区信用监管事项清单》为基础，设置检查对象管理层级和信用风险分类等级，科学确定检查比例和频次。依托“海港区智慧大

数据监管平台”新技术，该区推行以远程监管、移动监管、预警防控为特征的非现场监管。检查时长由以往单项检查耗时50分钟以上降至平均综合耗时30分钟以内。为规范队伍提升履职能力，该区建立“区联合执法监管+镇街配合巡查”联动模式，以监管“一件事”为切入点，开展现场课堂、师徒结对等现场教学活动，提升基层“一支队伍管执法”运行效率。

海港区规范运行机制，变“单兵作战”为“协同配合”。该区建立协调联动会商机制，搭建联动会商平台，完善行政领域联络员制度，由主管区领导牵头，定期组织各行政执法部门及镇（街道）召开工作例会，汇总条线需求、研究解决举措、制定工作计划，切实发挥统筹协调、监督指导、法治保障作用。2024年以来，该区召开行政执法专题研讨会5次，协调解决行政执法问题8件。同时，该

区建立协作互通共享机制，制定《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联席会议制度》《区直和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协调联动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等制度文件，有序规范案件移送、投诉举报、信息共享、争议协商等程序；构建多元化“府院联动”机制，协调解决依法行政与行政审判中突出问题，加强司法建议的落实反馈，推进依法行政水平精准提升；建立查改一体闭环机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定为及时移送相关监管部门调查处理；建立信用联合奖惩机制，将拒不整改的单位列入重点监管对象，依法实施相关失信惩戒措施。对联合执法中无法参加的单位或后期企业整改中非重要事项的检查，实施互联网远程执法检查模式，提高联合执法效率。

海港区建立内部监督制约机制，开展联合执法检查伴随式专项监督工作，执法监督人员全

法治河北专刊名片

编辑部主任：安世乔 13932149635
副主任：韩志强 13303113276
孙继增 13032610871
编辑：张世杰 15176164105
法治河北邮箱：hbfzbhbfz@163.com